



2011

| 执业资格考试丛书 |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三阶段**复习法应考指南

科目一

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

丛书主编 贾宏俊 本册主编 吴新华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执业资格考试丛书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三阶段复习法应考指南

科目一 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科目一 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吴新华本
册主编.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1. 4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三阶段复习法应试指南)
ISBN 978-7-112-13040-5

I. ①科… II. ①吴… III. ①建筑造价管理-工程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②建筑造价管理-建筑法-中国-工程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TU723.3
②D922.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42025 号

本书为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科目一: 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的复习备考用书。全书内容分为考点串讲、习题解析、模拟冲刺三个阶段, 并为考生制定了 20 天复习计划。本书可供参加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考生自学使用, 也可作为培训机构的培训教材使用。

责任编辑: 武晓涛

责任设计: 董建平

责任校对: 王雪竹

执业资格考试丛书

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三阶段复习法应试指南

科目一 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

丛书主编 贾宏俊

本册主编 吴新华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红光制版公司制版

北京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7 $\frac{3}{4}$ 字数: 438 千字

2011 年 4 月第一版 2011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40.00 元

ISBN 978-7-112-13040-5

(2041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丛 书 编 委 会

主 任：贾宏俊

副主任：吴新华 孙凌志 王洪强

编 委：丁园园 王海苓 陈 云

张金玉 段宏亮 唐 娜

前 言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从1997年启动以来,已经经历了15个年头,在这过程中,考试大纲几经修改,教材也一版再版,不断完善。相对于其他的执业资格考试而言,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是相对稳定和成熟的考试制度。同时,造价师考试试题结构也由单一测试转变为综合考核,这就要求应试人员不仅要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和实践基础,而且还应具有灵活掌握、巧妙应用所学知识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同时还要准确把握考试用书,快速适应考试,具备较好的考试心理素质。从满足社会经济发展要求和控制造价工程师的含金量的角度出发,国家每年会对造价工程师考试的通过率有一个宏观的控制,这就造成了直观上造价工程师考试近几年的通过率不是很高,换句话说,造价工程师考试的难度系数加大,广大考生普遍面临着复习时间有限,考试难度大等困惑。

为了配合广大应试人员考试复习,减少大量的资料查阅和收集时间,准确把握考试大纲,提高复习效率,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达到好的复习效果,我们组织参与2009年版培训教材及考试大纲编写人员及部分常年从事注册造价师考前培训的教师编写了《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三阶段复习法应考指南》(共分5册)系列辅导教材。

《2011年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三阶段复习法应考指南》在多年从事考前培训及征求广大应试人员的意见基础上,将复习过程分为三个阶段来完成,精心设计安排每一阶段的复习时间。第一阶段,考点串讲,对考点进行归纳总结,理清哪些知识点是常考内容,哪些知识点需要重点理解,哪些知识点仅需要简单记忆甚至不需花费过多时间去学习。同时,针对每部分的考点进行典型例题训练,达到对考点理解清晰透彻之目的。第二阶段,习题解析,在完成第一阶段复习后,通过本阶段的强化训练,再去反馈检验对知识点的掌握情况,并且给出了每一道习题的详细解答过程。第三阶段,模拟冲刺,进行考前模拟演练,达到适应考试环境,检验学习效果,巩固知识的目的。

本书在考点串讲中,注重复习方法的讲解,详细安排每一天的复习内容,包括大纲要求、今日重点、考点归纳、典型练习,符合科学的学习规律,定能起到事半功倍之效果。

本系列丛书由贾宏俊组织编写并审定,各分册主编为:第一分册主编吴新华、第二分册主编张金玉、第三分册(土建)主编王洪强、第三分册(安装)主编王海苓、第四分册主编孙凌志。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书中肯定有不当之处,请各位同仁批评指正,并希望能将建议和意见及时地反馈给我们,以便在今后的工作中予以改正。

目 录

第一阶段 考 点 串 讲

第一章 工程造价管理及其基本制度(1天)	2
第1天	2
第一节 工程造价及其相关概念	2
第二节 工程造价管理体制和基本内容	4
第三节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	7
第四节 工程造价咨询管理制度	11
第二章 工程经济(4天)	17
第2天	17
第一节 资金的时间价值及其计算	17
第3天	22
第二节 投资方案经济效果评价	22
第4天	33
第三节 不确定性分析	33
第四节 工程寿命周期成本分析的内容和方法	36
第5天	41
第五节 价值工程	41
第三章 工程财务(3天)	54
第6天	54
第一节 项目资金筹措与融资	54
第7天	71
第二节 工程项目成本管理	71
第8天	82
第三节 工程项目财务分析	82
第四节 与工程项目有关的税收及保险规定	91
第四章 工程项目管理(3天)	106
第9天	106
第一节 工程项目管理概述	106

第二节 工程项目管理的组织	117
第 10 天	122
第三节 工程项目计划与控制	122
第四节 流水施工组织方法	126
第 11 天	132
第五节 网络计划技术	132
第六节 工程项目风险管理	139
第五章 相关法律法规(2 天)	141
第 12 天	141
第一节 概述	141
第 13 天	147
第二节 合同法	147
第三节 工程建设相关法规	156

第二阶段 习 题 解 析

第六章 工程造价管理及其基本制度习题解析(1 天)	168
第 14 天	168
第七章 工程经济习题解析(1 天)	181
第 15 天	181
第八章 工程财务习题解析(1 天)	203
第 16 天	203
第九章 工程项目管理习题解析(1 天)	225
第 17 天	225
第十章 相关法律法规习题解析(1 天)	245
第 18 天	245

第三阶段 模 拟 冲 刺

第十一章 模拟试题一及答案(1 天)	254
第 19 天	254
第十二章 模拟试题二及答案(1 天)	265
第 20 天	265

3

2

1

第一阶段

考 点 串 讲

第一章 工程造价管理及其基本制度 (1天)

大纲要求:

- 1. 熟悉工程造价的基本内容;
- 2. 掌握工程造价管理体制和基本内容;
- 3. 熟悉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
- 4. 熟悉工程造价咨询管理制度。

第 1 天

今日重点难点:

根据历年考试情况,在考试中重点考核的知识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工程造价概念的二意性,经常考核对工程造价两种不同含义的理解;
- 2. 工程造价相关概念,如静态投资和动态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建安工程造价等;
- 3. 造价工程师注册和执业的规定,特别是涉及的一些数字、权利义务等需要记忆;
-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管理,注意记忆相关数据。

第一节 工程造价及其相关概念

一、工程造价的含义及相关概念

工程造价有两层含义,对于两层含义的理解一般每年都会涉及一道题目进行考核;其他几个概念重点区别总投资、工程造价、静态投资和动态投资。具体内容见表 1-1。

工程造价含义及相关概念 表 1-1

工程造价两种含义	含义一	从投资者——业主的角度而言,工程造价是指建设一项工程预期开支或实际开支的全部固定资产投资费用。即:工程造价=固定资产投资。
	含义二	从市场交易的角度而言,工程造价是指为建成一项工程,预计或实际在土地市场、设备市场、技术劳务市场以及工程承包市场等交易活动中所形成的建筑安装工程价格和建设工程总价格。即:工程造价=价格。
	考核注意点	(1) 定义的角度不同:含义一从投资者的角度;含义二从市场交易形成价格的角度。 (2) 涵盖的范围不一定相同:当是总价格则在量上相等,即价格可能指的全部或部分。 (3) 管理目标不同:前者决策正确;后者利润,追求较高的造价。 (4) 从一般意义上讲价格是对成本的回收再加上一部分加价:价格=成本+加价。

续表

几个重要概念	静态投资	静态投资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和工器具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以及工程量误差而引起的工程造价的增减。	
	动态投资	包括静态投资所含内容之外，还包括建设期贷款利息、投资方向调节税、涨价预备费等。	
	建设项目总投资	生产性项目	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流动资产投资两部分。注意：总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工程造价（含义一）涵盖的范围。
		非生产性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总投资只有固定资产投资，不包括流动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也就是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二者在量上是等同的。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也就是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二者在量上也是等同的。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亦称建筑安装产品价格。从投资的角度看，它是建设项目投资中的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也是项目造价的组成部分。从市场交易的角度看，建筑安装工程实际造价是投资者和承包商双方共同认可的、由市场形成的价格。	

【例 1-1】 建设工程造价有两种含义，从业主和承包商的角度可以分别理解为（ ）。

- A. 建设工程固定资产投资和建设工程承发包价格
- B. 建设工程总投资和建设工程承发包价格
- C. 建设工程总投资和建设工程固定资产投资
- D. 建设工程动态投资和建设工程静态投资

【解答】 A。本题直接考查对工程造价两种含义的理解。从投资的角度，工程造价就是指固定资产投资，而从承包商的角度指的是各类承发包价格。这一点考生还可结合科目二《工程造价计价与控制》中投资的构成相关内容进行理解。

【例 1-2】 当写字楼、住宅等作为建设工程的最终产品以商品的形式进入流通领域时，其交易价格为（ ）。

- A. 实际结算的工程价格
- B. 最终决算的工程造价
- C. 有加价的工程价格
- D. 施工合同确定的工程造价

【解答】 C。从一般意义上讲，工程造价的第二种含义是指价格，是在市场交易中形成的，结算价格、决算价格或者合同价格都是价格的一种体现形式。一般对造价工程师来讲主要指的是承发包价格，当写字楼、住宅等作为建设工程的最终产品以商品的形式进入流通领域时，此时的价格指的是有加价的工程价格。

【例 1-3】 下列关于工程建设静态投资或动态投资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 A. 静态投资中包括涨价预备费
- B. 静态投资中包括投资方向调节税
- C. 动态投资中包括建设期贷款利息
- D. 动态投资是静态投资的计算基础

【解答】 C。静态投资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和工器具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以及工程量误差而引起的工程造价的增减，是计算动态投资的基础。动态投资除了包括静态投资外还包括建设期贷款利息、投资方向调节税、涨价预备费等。

二、工程计价的特征

工程计价的特征是由工程项目的特征所决定的，该内容可考点较少，出现的频率也很少，一般了解即可，具体内容见表 1-2。

工程计价的特征

表 1-2

特 征	(1) 计价的单件性; (2) 计价的多次性; (3) 计价的组合性; (4) 计价方法的多样性; (5) 计价依据的复杂性。
考核注意点	该内容可考点较少,出现的频率也很少,一般了解即可,可注意以下几点: (1) 计价多次性体现工程计价逐步深化、细化进而接近实际造价的过程; (2) 计价组合性与项目的分解恰好相反,是一个由部分到整体的汇总过程; (3) 了解投资估算、概算、预算、合同价、结算价、决算价等几个概念。

【例 1-4】 以下关于合同价说法正确的是()。

- A. 是根据图纸和预算文件预测得到的工程造价
- B. 反映工程项目的实际造价
- C. 是由市场交易决定的价格
- D. 不论合同类型如何合同价的内涵相同

【解答】 C。合同价是指在工程招投标阶段通过签订总承包合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设备材料采购合同,以及技术和咨询服务合同所确定的价格。合同价属于市场价格,它是由承发包双方(即商品和劳务买卖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共同议定和认可的成交价格,但它并不等同于最终决算的实际工程造价。按计价方法不同,建设工程合同有许多类型,不同类型的合同价内涵也有所不同。

第二节 工程造价管理体制和基本内容

一、工程造价管理的含义

由于工程造价具有两种含义,相应的工程造价管理也有两种含义,同时又区分宏观管理和微观管理。全面造价管理理解一下几个概念即可,从历年考试来看,很少考核。具体内容见表 1-3。

工程造价管理含义及全面造价管理

表 1-3

工程造价管理的含义	一是指建设工程投资费用管理;为了实现投资的预期目标,在拟定的规划、设计方案条件下,预测、确定和监控工程造价及其变动的系统活动。	
	二是指建设工程价格管理,分两个层次。在微观层次上,是指生产企业在掌握市场价格信息的基础上,为实现管理目标而进行的成本控制、计价、定价和竞价的系统活动。在宏观层次上,是指政府根据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利用法律、经济和行政的手段对价格进行管理和调控,以及通过市场管理规范市场主体价格行为的系统活动。	
全面造价管理	全寿命期造价管理	建设工程全寿命期造价是指建设工程初始建造成本和建成后的日常使用成本之和,它包括建设前期、建设期、使用期及拆除期各个阶段的成本。
	全过程造价管理	建设工程全过程是指建设工程前期决策、设计、招投标、施工、竣工验收等各个阶段。
	全要素造价管理	控制建设工程造价不仅仅是控制建设工程本身的成本,还应同时考虑工期成本、质量成本、安全与环境成本的控制,从而实现工程造价、工期、质量、安全、环境的集成管理。
	全方位造价管理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不仅仅是业主或承包单位的任务,而应该是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业主方、设计方、承包方以及有关咨询机构的共同任务。

【例 1-5】 建设工程全要素造价管理是指除控制建设工程本身的建造成本外，还应同时考虑对建设工程()的控制。

A. 工期成本 B. 质量成本 C. 运营成本 D. 安全成本 E. 环境成本

【解答】 ABDE。控制建设工程造价不仅仅是控制建设工程本身的成本，还应同时考虑工期成本、质量成本、安全与环境成本的控制，从而实现工程造价、工期、质量、安全、环境的集成管理。

【例 1-6】 建设全过程造价管理是包括()阶段的管理。

A. 使用 B. 拆除 C. 设计 D. 施工 E. 招标

【解答】 CDE。建设工程全过程是指建设工程前期决策、设计、招投标、施工、竣工验收等各个阶段。

二、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容

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容包括两点：合理确定造价、有效控制造价。工程造价在建设程序的各个阶段，合理地确定包括投资估算、概算造价、预算造价、承包合同价、结算价、竣工决算价等，这几个概念经常在考试中命题，一般考察其在工程造价管理中的作用，应重点掌握。工程造价有效控制的措施也是常考内容之一，一般较为简单，只要能区分是何类措施即可。具体内容见表 1-4。

工程造价管理的基本内容

表 1-4

1. 不同阶段工程造价的合理确定

(1) 在项目建议书阶段，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的初步投资估算，经有关部门批准，作为拟建项目列入国家中长期计划和开展前期工作的控制造价。

(2) 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的投资估算，经有关部门批准，作为该项目的控制造价。

(3) 初步设计阶段，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的初步设计总概算，经有关部门批准，作为拟建项目工程造价的最高限额。

(4) 施工图设计阶段，按规定编制施工图预算，用以核实施工图阶段预算造价是否超过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

(5) 对以施工图预算为基础实施招标的工程，承包合同价也是以经济合同形式确定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

(6) 工程实施阶段要按照承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以合同价为基础，同时考虑因物价变动所引起的造价变更，以及设计中难以预计的而在实施阶段实际发生的工程和费用，合理确定结算价。

(7) 竣工验收阶段，全面汇集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实际花费的全部费用，编制竣工决算，如实体现建设工程的实际造价。

2. 工程造价的有效控制

所谓工程造价的有效控制，就是在优化建设方案、设计方案的基础上，在建设程序的各个阶段，采用一定的方法和措施将工程造价的发生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和核定的造价限额以内。具体说，要用投资估算价控制设计方案的选择和初步设计概算造价；用概算造价控制技术设计和修正概算造价；用概算造价或修正概算造价控制施工图设计和预算造价。以求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取得较好的投资效益。

有效地控制工程造价应体现以下三项原则：

(1) 以设计阶段为重点的建设全过程造价控制；

(2) 实施主动控制，以取得令人满意的结果；

(3) 技术与经济相结合是控制工程造价最有效的手段。

要有效地控制工程造价，应从组织、技术、经济等多方面采取措施。从组织上采取的措施，包括明确项目组织结构，明确造价控制者及其任务，明确管理职能分工；从技术上采取措施，包括重视设计多方案选择，严格审查监督初步设计、技术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组织设计，深入技术领域研究节约投资的可能性；从经济上采取措施，包括动态地比较造价的计划值和实际值，严格审核各项费用支出，采取对节约投资的有力奖励措施等。

【例 1-7】 对于政府投资项目而言，作为拟建项目工程造价最高限额的是经有关部门批准的()。

A. 投资估算

B. 初步设计总概算

C. 施工图预算

D. 承包合同价

【解答】 B。初步设计阶段,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的初步设计总概算,经有关部门批准,作为拟建项目工程造价的最高限额。

【例 1-8】 为了实现工程造价的有效控制,需要在工程建设程序的各阶段采取有效措施,将工程造价控制在()之内。

A. 投资能力范围和确定的投资估算

B. 投资效益要求的范围和工程造价最高限额

C. 最小变更范围和政府批准的预算

D. 合理的范围和核定的造价限额

【解答】 D。直接对工程造价有效控制概念进行考核,所谓工程造价的有效控制,就是在优化建设方案、设计方案的基础上,在建设程序的各个阶段,采用一定的方法和措施将工程造价的发生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和核定的造价限额以内。

【例 1-9】 有效控制建设工程造价的技术措施包括()。

A. 重视工程设计多方案的选择

B. 明确工程造价管理职能分工

C. 严格审查施工组织设计

D. 严格审核各项费用支出

E. 严格审查施工图设计

【解答】 ACE。这是造价师考试中一种常用的题型,希望考生注意,但难度不大。一般来说涉及的措施包括技术措施、管理措施、经济措施和组织措施,比如选项 B 属于组织措施,选项 D 属于经济措施。在考试中只要做到会判断是属于何类措施即可。

三、发达国家工程造价管理的特点

发达国家与我国的最大区别在于计价依据的编制主体、合同文本的多样性以及造价信息多渠道等方面。具体内容见表 1-5。

发达国家工程造价管理特点

表 1-5

(1) 政府的间接调控 (2) 有章可循的计价依据 (3) 多渠道的工程造价信息 (4) 造价工程师的动态估价 (5) 通用的合同文本 (6) 重视实施过重中的造价控制 注意:与我国区别的地方,如计价依据、造价信息等	发达国家常用的合同文本	
	FIDC	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合同条件,以英国的合同文件作为母本确定。
	JCT	针对房屋建筑中不同的工程规模、性质、建造条件,提供各种不同的文本,供建设人员在发包、采购时选择。
	AIA	AIA 系列合同条件的核心是“通用条件”。采用不同的计价方式时,只需选用不同的“协议书格式”与“通用条件”结合。AIA 合同条件主要有总价、成本补偿及最高限定价格等计价方式。

【例 1-10】 美国建筑师学会(AIA)的合同条件体系分为 A、B、C、D、F、G 系列,其中关于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文件是()。

A. A 系列

B. B 系列

C. C 系列

D. D 系列

【解答】 A。A 系列是关于发包人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文件;B 系列是关于发包人与提供专业服务的建筑师之间的合同文件;C 系列是关于建筑师与提供专业服务的顾问之间的合同文件,D 系列是建筑师行业所用的文件;F 系列是财务管理表格;G 系列是合同和办公管理表格。

【例 1-11】 应用美国建筑师学会 (AIA) 合同条件时, 采用不同的计价方式只需选用相应的()即可。

- A. 协议书格式与通用条件 B. 通用条件与专用条件
C. 专用条件与财务管理表格 D. 财务管理表格与协议书格式

【解答】 A。AIA 系列合同条件的核心是“通用条件”。采用不同的计价方式时, 只需选用不同的“协议书格式”与“通用条件”结合。

【例 1-12】 美国有关工程造价的定额、指标、费用标准等一般是由()制订。

- A. 政府建设主管部门 B. 土木工程师学会
C. 大型工程咨询公司 D. 建筑师学会

【解答】 C。美国的政府部门没有组织制订统一的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和标准。有关工程造价的定额、指标、费用标准等, 一般是由各大型工程咨询公司制订。这是与我国显著不同的地方, 考试在复习中应特别注意发达国家与我国目前不相同的地方, 容易考核到。

第三节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

一、造价工程师注册的有关规定

考试主要依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 (第 150 号)”, 重点掌握注册条件、注册有效期限、注册程序、印章证书的管理等, 特别是一些数字需要记忆, 是考试中经常考核的内容, 分值较高。具体内容见表 1-6。

造价工程师注册的有关规定

表 1-6

注册条件	(1) 取得执业资格; (2) 受聘于一个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或者工程建设领域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管理等单位; (3) 无本办法第十二条不予注册的情形。 不予注册的情形: (注意掌握 6、7、8、9 条的时间区别) (1) 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2) 申请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注册的; (3) 未达到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合格标准的; (4) 前一个注册期内工作业绩达不到规定标准或未办理暂停执业手续而脱离工程造价业务岗位的; (5) 受刑事处罚, 刑事处罚尚未执行完毕的; (6) 因工程造价业务活动受刑事处罚, 自刑事处罚执行完毕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 5 年的; (7) 因前项规定以外原因受刑事处罚, 自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 3 年的; (8) 被吊销注册证书, 自被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 3 年的; (9)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准注册被撤销, 自被撤销注册之日起至申请注册之日止不满 3 年的; (10) 法律、法规规定不予注册的其他情形。
注册程序	(1) 取得执业资格的人员申请注册的, 应当向聘用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的省级注册初审机关或者国务院有关部门 (以下简称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提出注册申请。 (2) 对申请初始注册的, 注册初审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审查完毕, 注册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20 日内作出决定。 (3) 对申请变更注册、延续注册的, 注册初审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5 日内审查完毕, 注册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10 日内作出决定。
有效期	取得资格证书的人员, 可自资格证书签发之日起 1 年内申请初始注册。逾期未申请者, 须符合继续教育的要求后方可申请初始注册。初始注册的有效期为 4 年。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有效期满需继续执业的, 应当在注册有效期满 30 日前申请延续注册。延续注册的有效期为 4 年。

续表

证书印章管理	(1) 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是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应当由注册造价工程师本人保管、使用。 (2) 注册造价工程师遗失注册证书、执业印章,应当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按照本办法第八条第一款、第三款规定的程序申请补发。
证书失效	证书失效的规定: (1) 已与聘用单位解除劳动合同且未被其他单位聘用的; (2) 注册有效期满且未延续注册的; (3) 死亡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4) 其他导致注册失效的情形。
撤销注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注册机关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依据职权或者根据利害关系人的请求,可以撤销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注册: (1) 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2) 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3) 违反法定程序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4) 对不具备注册条件的申请人作出准予注册许可的; (5) 依法可以撤销注册的其他情形。 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准注册的,应当予以撤销。
注销注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注册机关办理注销注册手续,收回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或者公告其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作废: (1) 有本办法第二十七条所列情形发生的; (2) 依法被撤销注册的; (3) 依法被吊销注册证书的; (4) 受到刑事处罚的; (5)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注销注册的其他情形。

【例 1-13】 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有效期和延续注册的有效期限分别为()年。

- A. 2 和 3 B. 3 和 3 C. 4 和 3 D. 4 和 4

【解答】 D。取得资格证书的人员,可自资格证书签发之日起 1 年内申请初始注册。逾期未申请者,须符合继续教育的要求后方可申请初始注册。初始注册的有效期限为 4 年。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有效期满需继续执业的,应当在注册有效期满 30 日前申请延续注册。延续注册的有效期限为 4 年。

【例 1-14】 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 A. 注册印章由注册单位负责保管
 B. 执业凭证是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C. 自资格证书签发之日起 1 年内未申请初始注册的资格证书失效
 D. 执业凭证式职称证书和注册证书

【解答】 B。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是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应当由注册造价工程师本人保管、使用。

【例 1-15】 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注册造价工程师申请续期注册时不予注册的情形包括()。

- A. 同时在两个工程项目中执业的
 B. 同时在两个单位注册的
 C. 未达到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合格标准的

- D. 未在工程造价成果文件上签字的
E. 未在工程造价成果文件上加盖执业印章的

【解答】 BC。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不予注册的情形（参见表 1-6）：（2）申请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注册的；（3）未达到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合格标准的。

二、造价工程师执业的有关规定

考试主要依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50 号）〕”，重点掌握执业的范围、造价工程师的权利及义务。对于执业范围，注意平时实际工作中不常涉及的部分；注意区分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见表 1-7。

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的有关规定

表 1-7

执业范围	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范围包括： （1）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和审核，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预、结算、竣工结算（决）算的编制和审核； （2）工程量清单、标底（或者控制价）、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工程合同价款的签订及变更、调整、工程款支付与工程索赔费用的计算； （3）建设项目管理过程中设计方案的优化、限额设计等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工程保险理赔的核查； （4）工程经济纠纷的鉴定。
权利	注册造价工程师享有下列权利： （1）使用注册造价工程师名称； （2）依法独立执行工程造价业务； （3）在本人执业活动中形成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4）发起设立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5）保管和使用本人的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6）参加继续教育。
义务	注册造价工程师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守法律、法规、有关管理规定，恪守职业道德； （2）保证执业活动成果的质量； （3）接受继续教育，提高执业水平； （4）执行工程造价计价标准和计价方法； （5）与当事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 （6）保守在执业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他人商业、技术秘密。

【例 1-16】 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范围包括（ ）。

- A. 批准设计概算
B. 项目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
C. 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
D.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

【解答】 B。考生要明确哪些是造价工程师能够做的，注意题目中用词如批准、审核、编制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范围参见表 1-7。

【例 1-17】 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规定，以下属于注册造价工程师权利的是（ ）。

- A. 保证执业活动成果的质量
B. 依法独立执行工程造价业务
C. 保守在执业中知悉的技术秘密
D. 执行工程计价标准和方法

E. 使用注册造价工程师名称

【解答】 BE。该题目是造价师常用的命题方式,设置一定的干扰项。就本题目来说,比较简单,只要能区分什么是义务什么是权利即能给出正确答案,即便是记不住教材条文也无关紧要。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注册造价工程师享有下列权利:

- (1) 使用注册造价工程师名称;
- (2) 依法独立执行工程造价业务;
- (3) 在本人执业活动中形成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上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 (4) 发起设立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 (5) 保管和使用本人的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
- (6) 参加继续教育。

三、法律责任

考试主要依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 [建设部令 (第 150 号)]”,明确了造价工程师取得执业资格及执业中的法律责任,对于这类考点应加强记忆,相对而言,本部分内容考试频率较低,可根据考生个人情况去记忆。具体内容见表 1-8。

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法律责任

表 1-8

1. 对擅自从事造价业务的处罚

未经注册而以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名义从事工程造价活动的,所签署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无效,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给予警告,责令停止违法活动,并可处以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2. 对注册违规的处罚

(1)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的,不予受理或者不予注册,并给予警告,申请人在 1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

(2) 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给予警告,并可处以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3)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由注册机关撤销其注册,3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注册,并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处以罚款。其中,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 1 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处以违法所得 3 倍以下且不超过 3 万元的罚款。

(4) 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可处以 5000 元以下的罚款。

3. 对执业活动违规的处罚

注册造价工程师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 1 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处以违法所得 3 倍以下且不超过 3 万元的罚款。

- (1) 不履行注册造价工程师义务;
- (2) 在执业过程中,索贿、受贿或者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
- (3) 在执业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
- (4) 签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
- (5) 以个人名义承接工程造价业务;
- (6) 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从事工程造价业务;
- (7) 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执业;
- (8)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
- (9) 法律、法规、规章禁止的其他行为。

4. 对未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注册造价工程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要求提供造价工程师信用档案信息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处以 1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例 1-18】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由注册机关撤销其注册,()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注册。

A. 1

B. 2

C. 3

D. 4